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周佳慧
電話：04-7531839
傳真：04-7283264
電子信箱：cchcch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伸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7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06023576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彰化縣106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實施計畫(1個電子檔)(0235764A00_ATT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彰化縣106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實施計畫」乙份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06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實施要點辦理。
- 二、參照上開要點，本縣106學年度實施計畫相關規定如下：
 - (一)書法類辦理初賽收件，選出各組至多12名參加本縣現場書寫決賽後，每組評選最優6件作品參加106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。
 - (二)書法類及水墨畫類作品請勿書寫校名，凡於作品書寫校名者一律不予評審。
 - (三)版畫類各組增加張數編號及畫題範例。另請注意版畫類作品正面一律簽名（簽名一律簽在作品上），並須寫上張數編號及畫題。
- 三、旨揭比賽各項作業日程及地點如下：
 - (一)網路填報：106年9月29日(星期五)起開放報名系統，10月11日(星期三)中午12時關閉。請各校承辦人員依限至「彰化縣106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報名網站」(<http://a>

學務處 | 收文:106/07/14



rt.hs.jh.chc.edu.tw)完成填報。

(二)收件日期：106年10月12日(星期四)國小組收件；10月13日(星期五)國、高中組收件(上午9時至12時；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)，請學校親自送件。

(三)收件地點：彰安國中。(彰化市中正路二段530號)

(四)書法類決賽入選公告：106年10月23日(星期一)下午4時，公告於彰安國中網站(<http://www.cajh.chc.edu.tw/>)，請各校承辦人員務必留意公告並轉知入選學生。

(五)書法類決賽現場書寫：106年10月26日(星期四)上午9時30分於彰安國中舉行。

(六)縣賽成績公告日期：106年10月27日(星期五)下午4時後公布於彰安國中網站(<http://www.cajh.chc.edu.tw/>)。

(七)退件時間：106年11月8日(星期三)，上午9時至12時；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。

四、實施計畫詳如附件，亦可至本府教育處雲端系統(<http://www.boe.chc.edu.tw/>)/便民服務/檔案下載/社教科項下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國立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員林高級中學、國立鹿港高級中學、國立溪湖高級中學、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和美實驗學校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大慶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達德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2017-07-14
11:48:55
交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